

八、本采购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（参与的供应商（联合体）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怀集县农业农村局）的（2025年怀集县农产品（蔬菜）“12221”市场体系建设项目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（2025年怀集县农产品（蔬菜）“12221”市场体系建设项目），属于（租赁和商务服务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广东南方农村报经营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86人，营业收入为23277.46866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7786.668006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广东南方农村报经营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12月11日

